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2,279,734.00 元，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334,247,361.00 元，2025 年末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98,827,662.49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80,323,730.03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28,032,373.00 元后，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252,291,357.03 元，202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68,557,885.68 元。报告期末总股本为 664,376,239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新总股本为 662,823,001 股（公司于 2026 年 4 月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详见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2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以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本次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67,031,396.25 元。

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67,031,396.25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6.11%。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7,031,396.25	206,492,561.59	212,687,756.4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2,279,734.00	415,190,486.57	422,774,583.7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298,827,662.4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68,557,885.6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86,211,714.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00,081,601.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86,211,714.3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公司股东利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